附件2

诚信承诺书

根据《南岳区2021年人才引进（招聘）急需紧缺人才公告》，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人才引进（招聘）工作的有关规定及政策；

二、真实、准确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，不弄虚作假，不隐瞒真实情况；

三、不属于以下不得报考的人员：

1．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
2．尚未解除党纪、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

3．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；

4．在各级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考中，因违反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，被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诚信档案库，且记录期限未满的人员；

5．试用期或最低服务年限未满的在编在岗人员；

6．法律、政策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（如吸毒人员等）。

四、未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引进（招聘）职位。

五、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；

六、按要求参与引进（招聘）的每一个环节，不违规，无正当理由不随意放弃；

七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签名：

2021年 月 日